

七月四日

經文：箴言十九～廿章

鑰節：「謹守誠命的，保全生命；輕忽己路的，必致滅亡。」(19:16)

提要

在這些章節中，我們將讀到許多關於不同型態之人的簡短描述，其中包括智慧的、公正的，及公義的理想型之君王（19:12；20:2，8，26，28）。行為純正的貧窮人，亦被描寫成勝過乖謬愚妄的富足人（19:1，22 對照 28:6 處經文）。而那些作假見證的，不免受罰，他們將難逃上帝的審判。因為上帝恨惡任何不法和謬誤的行為（19:5，9，28）。那使用兩樣法碼、兩樣升斗的奸商，都為耶和華都所憎惡（20:10，23）。這好比買物的在買賣交易時，欺騙商賈，及至買去後，他便自誇（20:14）。當人們得到他們因惡心所想要獲得的，及嚐到「以欺騙所得食物」之甘甜時，他們也許得著短暫的喜樂與滿足。但後來，他們必因此而後悔和受苦（20:17）。

另外一個值得我們注意的人，就是愚昧的兒子。在摩西的律法中，咒罵自己父母的，是一件非常忤逆和不敬的案例，當處以死刑（出 21:17；利 20:9）。上帝將親自審判這等愚昧、作惡之子（20:20；19:26）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在這同一節的句子中所言之愚昧之子，乃是父親的禍源。亦提及導致家庭紛爭的，乃是由於好爭辯的妻子所使然。她被形容為如雨連連滴滴的禍源（19:13）。當作妻子的不尊敬她的丈夫時，這將會在兒女身上產生一項可怕的後遺症——可能導致兒女在其成長過程中，塑造出悖逆和不尊敬父母，或其他在上位者的性格。上帝早已預定了一套尊卑的次序（例如，丈夫為一家之主）。而當此次序被破壞了，將造成家庭破裂、爭鬧的結局。家中有一賢慧之妻，乃被認為是耶和華所賜的恩惠，這家庭是有福的（19:14）。

父母在兒女的成長過程中，扮演著極為重要角色。「趁有指望」做父親的，在兒女極年幼時，施以愛的管教與懲戒，將教育其成為順從訓悔、尊敬在上位者，甚而成為順從耶和華威嚴和祂話語的兒女；如此，將有助於其得著智慧，不至於像一個愚昧之子至終滅亡（19:18，27；20:11）。當一個人在孩提時，能接納他人的指正和聽取別人的勸告，將優於一個成年人接受智者及耶和華的籌算（20:18）。人的籌算有時會失敗，但耶和華的籌算向著那些順從祂的人將立定不移（19:20~21）。

禱告

主啊，感謝您！因為您應許當我們奔向您時，您就要成為我們的避難所。儘管，別人可能向我們失信，但您始終可信。但願我們學會，住在您裡面的奧秘。奉主耶穌聖名，阿們！